

## 华天酒店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新增关联方及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华天酒店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分别于2022年4月13日、2022年5月6日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签订日常关联交易框架协议并对2022年日常关联交易进行预计的议案》，详见2022年4月15日披露的《日常关联交易预计公告》(2022-040)。

因控股股东湖南阳光华天旅游发展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阳光华天集团”)战略性重组，湖南旅游发展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旅发公司”)划转至阳光华天集团，现拟增加旅发公司及其子公司为关联方，并对2022年与该关联方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进行预计。

#### 一、日常关联交易的基本情况

1、因日常经营需要，公司及其子公司拟与旅发公司及其子公司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进行预计，预计2022年交易金额不超过950万元，均为接受关联人提供的劳务、服务、租赁。

2、本次新增关联方及日常关联交易预计事项已经公司第八届董事会2022年第八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关联董事杨宏伟先生、张柳亮先生对该议案回避表决。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本次新增关联方及日常关联交易预计事项在董事会审批权限范围内，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 二、本次新增关联方及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金额和类别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 关联交易类别           | 关联人          | 2022年原预计金额 | 本次增加预估发生金额 | 增加后2022年预计关联交易金额 | 截至披露日已发生金额 |
|------------------|--------------|------------|------------|------------------|------------|
| 接受关联人提供的劳务、服务、租赁 | 湖南旅游发展有限责任公司 | --         | 950        | 950              | 0          |

### 三、公司关联方及关联关系

#### 1、关联方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湖南旅游发展有限责任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30000722574938R

公司住所：长沙市五一东路128号芙蓉宾馆东楼

法定代表人：李国良

注册资本：12,392.60万人民币

经营范围：以自有合法资金（资产）开展旅游项目投资(不得从事股权投资、债权投资、短期财务性投资及面对特定对象开展受托资产管理等金融业务，不得从事吸收存款、集资收款、受托贷款、发放票据、发放贷款等国家金融监管及财政信用业务)；旅游开发。（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 2、关联方财务数据

截至2022年6月30日，湖南旅游发展有限责任公司未经审计合并报表的总资产14,642万元，净资产9,614万元；营业收入671万元，净利润174万元。

#### 3、与本公司的关联关系

湖南旅游发展有限责任公司为本公司控股股东阳光华天集团全资子公司。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规定，旅发公司与本公司构成关联关系。

#### 4、履约能力分析

旅发公司是依法存续并持续经营的法人主体，其生产经营稳定，财务状况良好，具备履约能力。此项关联交易系正常的生产经营所需。

### 四、关联交易主要内容

#### 1、关联交易的主要内容

公司与新增关联方之间的关联交易内容主要是接受关联人提供的劳务、服务、租赁。

#### 2、定价原则和依据

公司与新增关联方之间发生的关联交易，是在不违反《公司法》、《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的情况下，遵循公开、公平和价格

公允、合理的原则来协商交易价格，由交易双方采取参考市场价格定价政策协商确定具体交易价格，未损害公司的股东的利益。

#### **五、关联交易目的和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本次新增日常关联交易是为满足公司日常生产经营活动的需要，能充分利用各方拥有的资源，实现资源的合理配置与合作共赢，促进公司的持续稳定发展。上述关联交易均以市场价格为依据，遵循公平合理的原则，符合公司及全体股东的整体利益，不存在损害公司和中小股东权益的情形，不会对公司独立性产生影响，公司主要业务不会因此类交易而产生对关联人的依赖，也不会对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

#### **六、独立董事意见**

公司独立董事就此关联交易事项发表如下独立意见：

我们认真审议了《关于新增关联方及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公司董事会在审议上述议案前取得了我们的事前认可，且在审议上述议案时关联董事履行了回避表决程序。表决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

我们一致认为本次新增关联方及日常关联交易预计事项，是为了更好地满足公司与关联方之间正常经营活动的需要，充分发挥产业协同作用而作出的合理调整。符合公司和市场的实际情况，交易价格参照市场价格确定，未损害公司及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利益。

#### **七、备查文件**

1. 第八届董事会2022年第八次临时会议决议；
2. 独立董事事前认可函、独立董事意见；

特此公告

华天酒店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8月26日